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6-010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

希格玛已连续1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达到《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上限。为保证审计工作合规性，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任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拟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所属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希格玛进行了充分沟通，希格玛对本次变更事项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2.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吴可方	2019年	2014年	2012年	2026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寥宸	2023年	2021年	2023年	2026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小蕾	2012年	2014年	2024年	2026年

项目合伙人吴可方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2024年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3年、2024年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
2023年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寥宸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2024年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年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24年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23年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22年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小蕾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4年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4年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4年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4年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4年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勤万信系2013年12月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由原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而成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年12月11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2013年12月13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10层。中勤万信具有证监会和财政部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

截至2025年末，中勤万信共有合伙人79人、注册会计师总人数40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2人。

中勤万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8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1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11亿元。

2025年度中勤万信为35家上市公司、86家挂牌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0.4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25年年末，中勤万信共有职业风险基金余额5,447.17万元，未发生过使用职业风险金的情况，此外中勤万信每年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责任保险，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中勤万信未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王猛	2008-12-03	2006年	2008年	2026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亚伟	2021-07-26	2008年	2022年	2026年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黄凯华	2008-08-04	2006年	2008年	2026年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猛，注册会计师。自2006年加入中勤万信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为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签署了新天科技、安图生物、天迈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亚伟，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加入中勤万信。

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凯华，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为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2016年开始为中勤万信提供审计复核服务，近三年为中原高速、金冠股份、捷安高科、凯旺科技、天迈科技、天马新材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质量控制复核。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等因素，结合审计工作业务量综合考量后确定。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214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44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78万元人民币。公司2026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费用总额 为199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希格玛为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该所已连续1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5年度希格玛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不得超过10年。在执行完2025年度审计工作后，希格玛已经连续1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达连续聘任期限上限。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中勤万信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所属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公司代码：600403 公司简称：大有能源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4,890,539,866.32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有能源	60040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强	李玉飞
联系地址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电话	0398-5888908	0398-5888908
传真	0398-5897007	0398-5897007
电子信箱	hndayou@163.com	hndayou@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我国煤炭产量稳步增长，煤炭消费量小幅增加，煤炭市场供需相对宽松，价格中枢大幅下移，行业效益整体下降。

供给方面：2025年全国原煤产量48.5亿吨，同比增长1.4%，创历史新高。进口方面，受国际煤价高位运行、进口成本倒挂等因素影响，2025年全国煤炭进口量累计达49,027万吨，同比下降9.6%。

需求方面：受宏观经济结构转型升级、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进影响，全年煤炭消费需求整体偏弱。2025年，煤炭消费量较上年增长0.1%，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为51.4%，比上年下降1.8个百分点。

行业效益方面：受供需格局宽松、煤价中枢下移及成本压力影响，煤炭行业盈利水平较上年显著下滑。全年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实现营业收入26,088.6亿元，利润总额3520.0亿元，利润规模较上年下降41.8%。

(一)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从事原煤开采、煤炭批发经营、煤炭洗选加工。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长焰煤、焦煤、贫煤、洗精煤、气煤。公司生产的长焰煤具有挥发分高、不粘结、化学活性高、燃烧性能好、易于转化等优点，主要用于化工、发电、工业锅炉；焦煤具有挥发分适中、粘结性强、发热量高等特点，一般作为电厂和工业锅炉的动力燃料、部分产品为冶炼精煤；贫煤灰分适中、低磷、中高热值，主要用途为动力用煤和民用煤。公司煤炭产品主要销往河南、湖北、新疆、华东等多个省区。

(二)公司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公司下属煤矿生产所必需的原材料、设备和能源，由专门的物资采购中心统一采购，主要包括：支护用品、大型材料、设备、配件、专用工具、劳保用品、建工材料等。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流程式生产模式。采煤工作面各生产工序严格按照循环作业图表连续不间断地进行循环作业，其他辅助工序与之配合，矿井形成连续型生产。

销售模式：公司产品由煤炭销售中心统一销售，实行"统一签订供货合同、统一计划、统一定价、统一销售、统一结算"的五统一管理模式。公司积极实施大户营销战略，逐渐形成了以大户营销战略为核心，以优化市场战略、销售结构为重点的营销文化。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9,365,166,803.72	20,488,050,589.15	-5.48	20,945,140,50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73,354,500.80	5,666,044,137.31	-35.17	6,726,843,163.69
营业收入	4,112,358,932.79	4,930,366,039.81	-16.59	5,814,307,451.31
利润总额	-1,898,886,198.74	-877,839,539.5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730,348,528.32	4,485,525,11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6,087,639.86	-1,091,220,210.96	不适用	-481,051,45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4,377,795.27	-1,149,329,768.86	不适用	-621,613,91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31,867.07	-187,271,218.37	不适用	477,565,20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7	-17.68	不适用	-6.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33	-0.4564	不适用	-0.2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33	-0.4564	不适用	-0.201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76,260,990.72	843,961,897.85	1,191,052,431.60	1,001,083,61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149,590.92	-542,331,911.02	-270,589,497.47	-894,016,64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4,357,522.04	-543,736,446.52	-283,432,472.96	-982,851,35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78,342.96	183,066,968.83	7,278,830.83	-414,799,323.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2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1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477,659,766	61.81	0	质押	738,519,900	国有法人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0	542,500,845	22.69	0	质押	261,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241,758	0.60	0	无		其他
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0	12,627,784	0.53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86,171	0.43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234,048	5,451,752	0.23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64,500	0.18	0	无		其他
文东	-1,741,600	3,837,500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348,400	0.14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70,800	0.12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股东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母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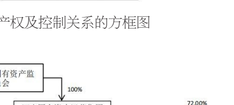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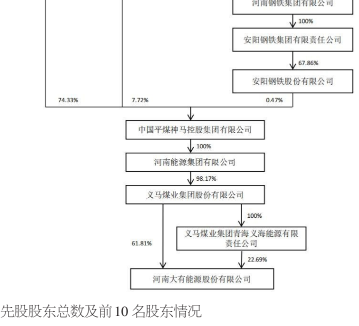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商品煤产量1,089.44万吨，商品煤销量1,076.71万吨，实现营业收入41.1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6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6-009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有能源"或"公司")拟与上海融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宴租赁")开展不超过0.3亿元融资租赁业务。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提高资产利用率，拓展融资渠道，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以下属分公司生产设备、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方式与融宴租赁合作开展不超过0.3亿元融资租赁业务。

融宴租赁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融宴租赁开展不超过0.3亿元融资租赁业务。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能源")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子公司河南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融宴租赁75%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融宴租赁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融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27日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6号108室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棘军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河南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75%，香港安阳龙宇发展有限公司持股25%。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融宴租赁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00,804.01	120,458.63
净资产(万元)	79,158.15	85,149.17
财务指标	2025年度	202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467.43	4,222.96
净利润(万元)	2,008.98	1,797.65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租赁标的物：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生产设备、固定资产(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类别：设备资产

权属：该等资产属于大有能源，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所在地：新安县、义马市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0.3亿元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租赁期限：5年

还租方式：等额本息，季度支付

租赁利率：3.60%

首期租金：60万元(期初一次性支付本金的2.00%)

目前公司尚未与其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具体事项以最终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提高资产利用率，拓展融资渠道，为公司经营提供长期资金支持，提升营运能力，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开展该项业务不影响公司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整体风险可控。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1名，7名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其他4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6-011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2025年确认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8,493.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5,825.57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6.6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68.96
二、资产减值损失	12,667.8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3,838.4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362.6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66.77
合计	18,493.42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同时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计应计提坏账准备5,825.57万元。

(二)存货跌价损失

本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公司本期应计提存货跌价损失3,838.46万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经测试，公司本期固定资产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8,362.62万元。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经测试，公司本期无形资产应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466.77万元。

三、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8,493.42万元，将导致2025年度合并报表税前利润减少18,493.42万元，并相应减少报告期末所有者权益。

四、相关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6-008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需提交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生产经营往来，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由独立董事单独表决通过，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将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购买产品和服务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220,150万元，实际发生额181,345万元，实际发生额比预计少38,8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预计发生额	实际发生额	
1	向关联人销售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000	2,954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87,000	74,681	煤炭价格下降等因素
2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峄函电力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000	2,556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0	2,617	关联单位临时停产
3	向关联人销售物资、材料(主要是物资采购中心向关联单位销售物资、材料)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0,000	5,615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需求大幅降低。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	55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需求大幅降低。
4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劳务派遣、救护、培训等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200	1,359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300	87	报告期业务量下降
5	向关联人提供通讯费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	235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需求降低。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11	
6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0	2,862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		2025年未承揽到相关业务。
7	向关联人出租固定资产及提供其他服务等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1,000	7,223	关联单位经营情况发生变化，需求大幅降低。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11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合计：			125,450	100,266	
1	向关联人采购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0	4,088	煤炭价格下降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000	1,234	贸易业务大幅减少
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工程施工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5,000	17,249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000	1,467	原计划工程未实施
3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配件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00	16,452	生产计划优化，采购量压减。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0,000	11,826	
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00	2,072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100	1,899	
5	向关联人采购电力(主要是采购关联单位新义科技的瓦斯发电)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	24	瓦斯抽采量未达预期
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检测劳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	411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00	25	业务量大幅减少
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修理服务、培训费、租赁费、房屋托管费等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5,000	22,056	相关服务大幅增加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500	2,276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服务合计：			94,700	81,079	
总计			220,150	181,345	

注：河南能源指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义煤公司指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峄函电力指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峄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新义科技指义煤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义矿业科技有限公司，物资采购中心指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中心。

2.金融服务

2025年度，公司在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为181,825.80万元，日最高存款余额231,241.38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177,042.34万元，其中活期存款余额176,492.34万元，保函保证金存款550万元。2025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无贷款业务发生。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购买产品和服务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218,3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2025年度		2026年度		2026年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人	实际发生额	关联人	预计发生额	
1	向关联人销售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954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74,681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83,500	
2	向关联人销售电力(峄函电力向关联方销售电力)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556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0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617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3,500	预计关联单位部分复产
3	向关联人销售物资、材料(主要是物资采购中心向关联单位销售物资、材料)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615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2,000	预计关联单位2026年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55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350	预计关联单位2026年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4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劳务派遣、救护、培训等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359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5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87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300	预计业务恢复正常
5	向关联人提供通讯费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5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350	预计关联单位2026年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6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862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0	预计关联单位2026年业务增加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	预计2026年与关联单位发生相关业务
7	向关联人出租固定资产及提供其他服务等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7,223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1,000	预计关联单位经营状况恢复正常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合计：			100,266		124,600	
1	向关联人采购煤炭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4,088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234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5,000	预计贸易业务有所增加
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工程施工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7,249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8,0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467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2,000	
3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配件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16,452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1,826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13,000	
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服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72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1,899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2,100	
5	向关联人采购电力(主要是采购关联单位新义科技的瓦斯发电)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4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00	预计瓦斯抽采量大幅增加
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检测劳务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411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5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5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100	
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修理服务、培训费、租赁费、房屋托管费等。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2,056	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	23,000	
		河南能源其他及相关单位	2,276	平煤神马集团其他及相关单位	2,500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服务合计			81,079		93,700	
总计			181,345		218,300	

注：2025年9月25日，河南省委、省政府决定对河南能源和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神马集团")实施战略重组，河南能源成为平煤神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故2026年义煤公司及相关单位之外的关联人范围发生变化。

2.金融服务

2026年，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不超过5亿元，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35亿元。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执行。

其他金融服务暂无预计，如发生其他金融服务，公司将与财务公司单独订立协议，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6831742526
法定代表人：李毛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3,774,022.84万元
注册地址：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院

主营业务：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炼焦，有机化学原料制造，其他合成纤维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主要股东：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74.33%

平煤神马集团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二)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663414132K
法定代表人：杨恒
成立日期：2007年6月1日
注册资本：2,1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与商务西三街交叉口国龙大厦

主营业务：对能源、化工、金融、装备制造、物流、有色金属、建筑、电力、水泥、交通运输、教育、房地产、租赁业等行业的投资与管理；实业投资；煤炭(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的销售；煤炭、化工、金融、装备制造等科学研究；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主要股东：平煤神马集团持股100%

河南能源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三)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067795891
法定代表人：杨联合
成立日期：1997年12月2日
注册资本：1,033,019.0035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主营业务：对采选业、化工业、铝工业的投资；铁路专用线煤炭运输；发电；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种植业；养殖业；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主要股东：河南能源持股98.17%

义煤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四)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1108243P
法定代表人：棘军
成立日期：1998年12月23日
注册资本：440,000万元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西三街(国龙大厦)17层

主营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和融资租赁；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河南能源持股63.70%。

财务公司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的子公司。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服务、购买产品和服务、金融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国家指导价、成本加成价、市场价或参考市场价的协议价等价格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必要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正常稳定的经营。相关关联交易按市场规则开展，价格公允合理，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6-006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8、9、10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仅独立董事表决)：

1、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5、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6、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2026-007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8、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220,150万元，实际发生额181,345万元。预计202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18,3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26-008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9、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上海融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宴租赁")开展不超过0.3亿元融资租赁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6-009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0、关于《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河南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1、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所属子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6-010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12、关于公司2026年度融资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审议2026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前(预计为2027年4月30日前)对外融资80亿元。如果在本融资计划实施中，单项融资金额超过10亿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另行提请股东会批准。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3、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8,493.4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临2026-011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14、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确认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

会议对董事薪酬方案逐项表决，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对本人薪酬发放情况回避表决。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表决结果为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高级管理人员的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15、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16、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17、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1、4—8、11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编号：临2026-007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主要原因为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母公司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890,539,866.32元，不符合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90,539,866.3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并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授信金额：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预计向6家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6,000万元。

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提高资金运营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等6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6,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承兑汇票、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先生及其配偶、实际控制人孙凯君女士及其配偶提供无偿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在总授信额度内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孙凯君女士审核并签署与相关银行的授信相关事项。对于在相关单一银行融资额度内的，由董事长孙凯君女士直接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即可，不再对相关单一银行出具相关决议。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孙建鸣先生，中国国籍，为公司控股股东，截止目前直接持有公司14.22%的股份。王丽萍，中国国籍，系孙建鸣配偶。

孙凯君女士，中国国籍，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止目前直接持有公司3.90%的股份。ZHU JIANKUN(竺剑坤)，新西兰国籍，系孙凯君配偶。

孙建鸣、孙凯君系父女关系，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孙建鸣先生及其配偶、孙凯君女士及其配偶，均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因此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

序号	授信主体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措施
1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5,000	注
2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8,000	
3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15,000	
4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8,000	
5	本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	
6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	

注：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孙凯君及其配偶ZHU JIANKUN(竺剑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接受关联担保的情况

为提高决策效率，满足正常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批准，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6,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时，可接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无偿提供的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接受关联担保事项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

3、公司接受上述关联方无偿担保为纯受益行为，公司无需向提供担保的关联方支付任何担保费用或任何其他形式的对价，也无需提供任何反担保。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孙建鸣先生及其配偶、孙凯君女士及其配偶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